

諮商輔導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

承辦單位	工作項目與內容		分層負責劃分				備註
	項目	內容	校長	一級主管	二級主管	承辦人	
諮商輔導中心	諮商輔導	<p>一、發展性輔導： 為促進學生心理健康、社會適應及適性發展，針對全校學生，訂定學校輔導工作計畫，實施生活輔導、學習輔導及生涯輔導相關措施。</p> <p>二、介入性輔導： 針對經前款發展性輔導仍無法有效滿足其需求，或適應欠佳、重複發生問題行為，或遭受重大創傷經驗等學生，依其個別化需求訂定輔導方案或計畫，提供諮詢、個別諮商及小團體輔導等措施，並提供評估轉介機制，進行個案管理及輔導。</p> <p>三、處遇性輔導： 針對經前款介入性輔導仍無法有效協助，或嚴重適應困難、行為偏差，或重大違規行為等學生，配合其特殊需求，結合心理治療、社會工作、家庭輔導、職能治療、法律服務、精神醫療等各類專業服務。</p>		核定		擬辦	
	資源教室	<p>1.身心障礙學生通報</p> <p>2.身心障礙學生輔導</p> <p>3.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鑑定</p> <p>4.特殊教育年度工作計畫</p> <p>5.甄試招收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</p> <p>6.特殊教育推行委員聘任、召開會議及會議紀錄簽核</p>	核定	審核		擬辦	
諮商輔導中心	性別平等教育	性平活動宣導及辦理		核定		擬辦	
	導師制度	1.雲鐸獎遴選作業	核定	審核		擬辦	
諮商輔導中心	導師制度	2.導師聘任及導師會議	核定	審核		擬辦	
		3.導師輔導費及導師活動費簽辦及核銷	核定	審核		擬辦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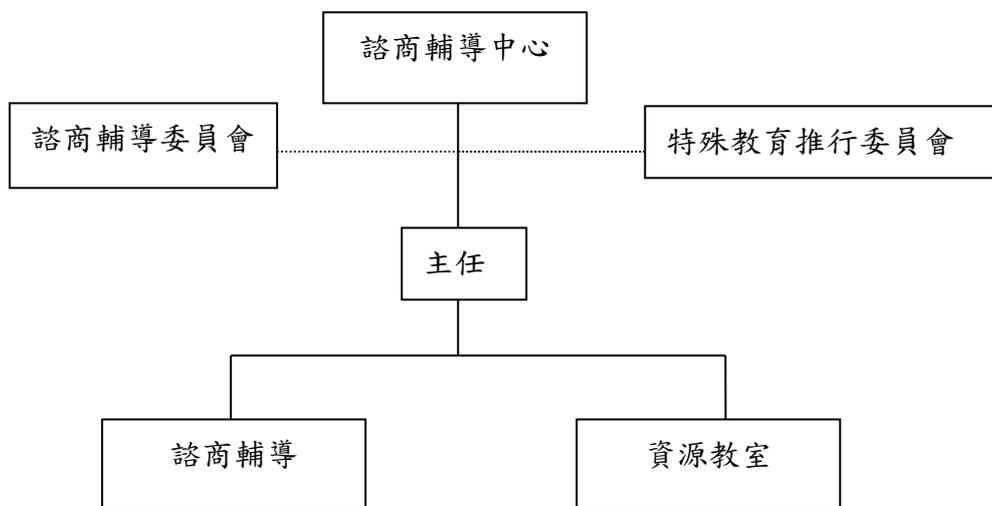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	工作項目與內容		分層負責劃分				備註
	項目	內容	校長	一級主管	二級主管	承辦人	
		4.各項導師研習及活動辦理		核定		擬辦	
輔導行政		1.諮商輔導委員聘任、召開會議及會議紀錄簽核	核定	審核		擬辦	
		2.各項輔導知能研習及活動辦理		核定		擬辦	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諮商輔導中心內部控制制度

一、作業層級目標

1. 維護與增進全體教職員工生心理健康，並協助了解自我，解決生活、學習與生涯發展等問題所引起之心理困擾，發揮個人之潛能，追求自我之實現。
2.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在校學習與適應，以營造無礙之友善校園環境。

二、作業層級組織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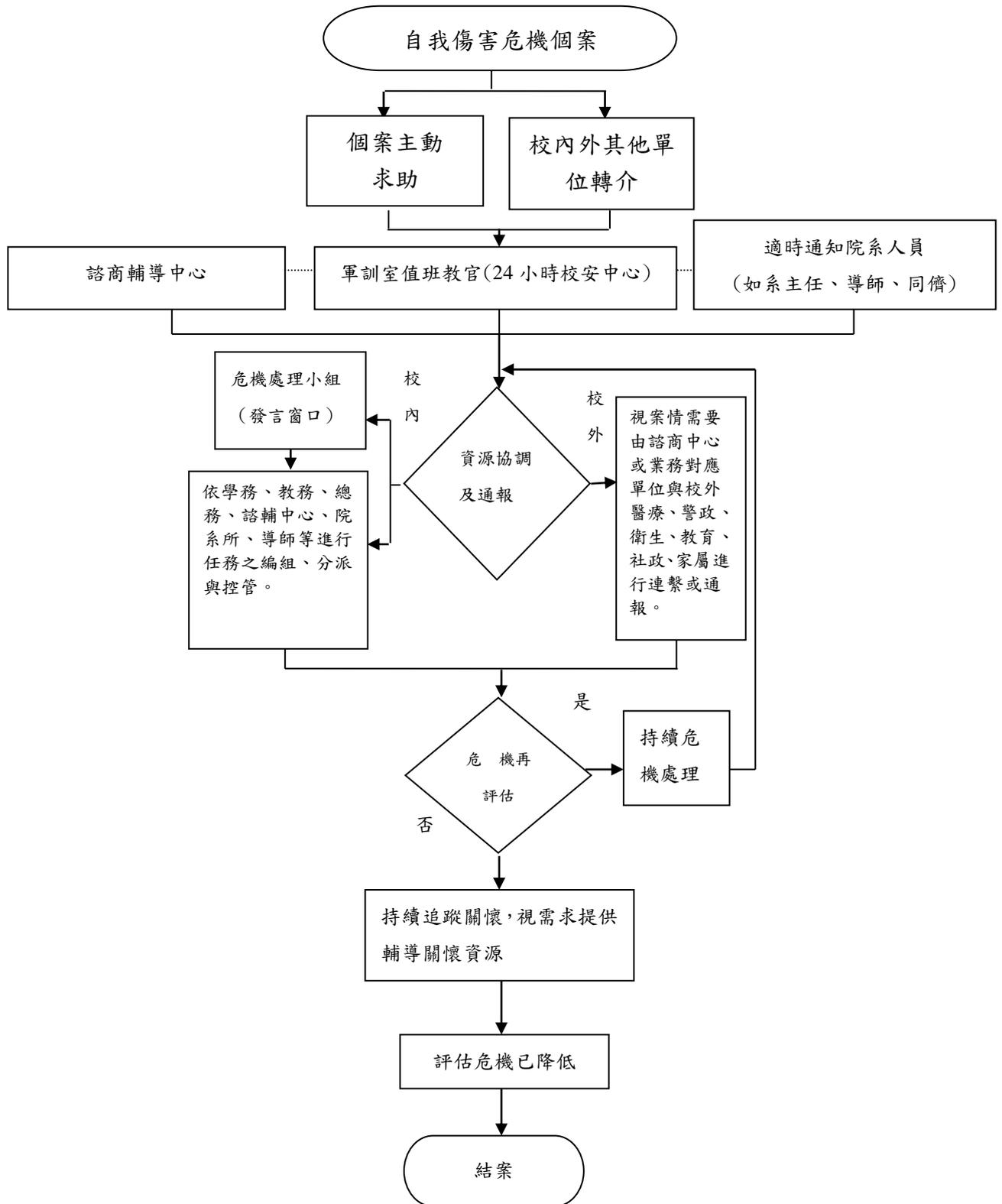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內部控制作業項目

諮商輔導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合理保障學生輔導權益，以免於因人為缺失所造成之損失或傷害，增進工作效率，以達成本中心目標，建立諮商輔導中心內部控制制度（以下簡稱本制度）。本制度之訂定，包括諮商輔導、資源教室等業務之作業程序、內部控制點及稽核作業規範。

諮商輔導中心處理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TSX001	版次	08
項目名稱	自我傷害危機處遇與諮商輔導		
承辦單位	諮商輔導中心		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遇有校內學生或教職同仁等人員發生自我傷害情事時，以本項作業為處理依歸。個案轉介窗口於上班時間為：「諮商中心」、「學務處軍訓室」並行，非上班時間為「學務處軍訓室(含校安中心人員)」，<u>並視案件需求通知院系人員協助(如系主任、導師、同儕)。</u></p> <p>二、個案需轉介校外醫療時之處遇：</p> <p>(一)評估是否達送醫標準：依據緊急傷病處理要點 ABC 三等級，並參酌下列行為特徵：1.無法進行溝通 2.情緒及行為不穩定 3.具不符合現實的知覺或思考(如妄想、幻聽) 4.藥物或酒精濫用 5.曾有多次自傷行為 6.缺乏社會支持系統(如獨居、無好友)。</p> <p>(二)個案自願接受醫療協助：上班時間由校安人員或值班教官連絡警、醫人員護送，另輔導人員、系教官、系所人員或導師等一人以上協助處理，通知家屬到校；非上班時間由值班教官先行處理，於上班時間立即通知相關單位。</p> <p>(三)<u>若評估達送醫標準、或風險較高但個案不願接受醫療協助時，協調社區衛生單位協助強制就醫、或協助相關維安措施，並知會家屬。</u></p> <p>三、進行危機評估，擬定後續處遇策略：</p> <p>(一)<u>若自我傷害情事達自殺防治法規範之通報範疇時，自知悉後二十四小時內於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。</u></p> <p>(二)<u>視案情需求適時啟動危機處理小組執行任務分派與控管，公關部分則婉拒任何媒體採訪，轉由危機處理小組之代表統一對外說明。</u></p> <p>(三)<u>啟動危機個案管理機制，依案情需求向相關人等如導師、系所人員或家長等人員蒐集訊息，規劃後續協助策略。</u></p> <p>四、<u>持續追蹤關懷個案，視需求提供輔導關懷資源。</u></p>		
控制重點	<p>一、<u>依據緊急傷病處理要點 ABC 三等級及 6 個行為特徵評估個案是否達送醫標準，並通知家屬。</u></p> <p>二、<u>針對評估達送醫標準或風險較高之個案不願接受醫療協助時，協調社區衛生單位協助強制送醫、或協助相關維安措施，並通知家屬。</u></p> <p>三、<u>若自我傷害情事達自殺防治法規範之通報範疇時，於 24 小時內於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。</u></p> <p>四、<u>視案情需求適時啟動危機處理小組執行任務分派與控管，公關部分僅由該小組統一對外說明。</u></p> <p>五、<u>適時啟動危機個案管理機制，並視案情需要蒐集訊息並規劃後續協策略，持續追蹤及關懷。</u></p>		
法令依據	<p>一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</p> <p>二、<u>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緊急傷病處理要點</u></p> <p>三、<u>學生意外事件通報處理標準作業流程</u></p> <p>四、<u>自殺防治法及施行細則</u></p>		
使用表單	無		

諮商輔導中心 自我傷害危機處遇與諮商輔導作業 流程圖



諮商輔導中心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

_____年度

評估單位：諮商輔導中心

項目編號：○○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自我傷害危機處遇與諮商輔導作業

評估期間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滾動式修正風險評量表：

	發生可能性(L)	影響程度(I)	風險值(R)=(L)×(I)
前期風險評量			
本期風險評量			

評估日期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控制重點	評估情形				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落實	未落實	未發生	不適用	
一、依據緊急傷病處理要點 ABC 三等級及 6 個行為特徵評估個案是否達送醫標準，並通知家屬。						
二、針對評估達送醫標準或風險較高之個案不願接受醫療協助時，協調社區衛生單位協助強制送醫、或協助相關維安措施，並通知家屬。						
三、若自我傷害情事達自殺防治法規範之通報範疇時，於 24 小時內於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。						
四、視案情需求適時啟動危機處理小組執行任務分派與控管，公關部分僅由該小組統一對外說明。						
五、適時啟動危機個案管理機制，並視案情需要蒐集訊息並規劃後續協策略，持續追蹤及關懷。						
填表人： _____ 複核： _____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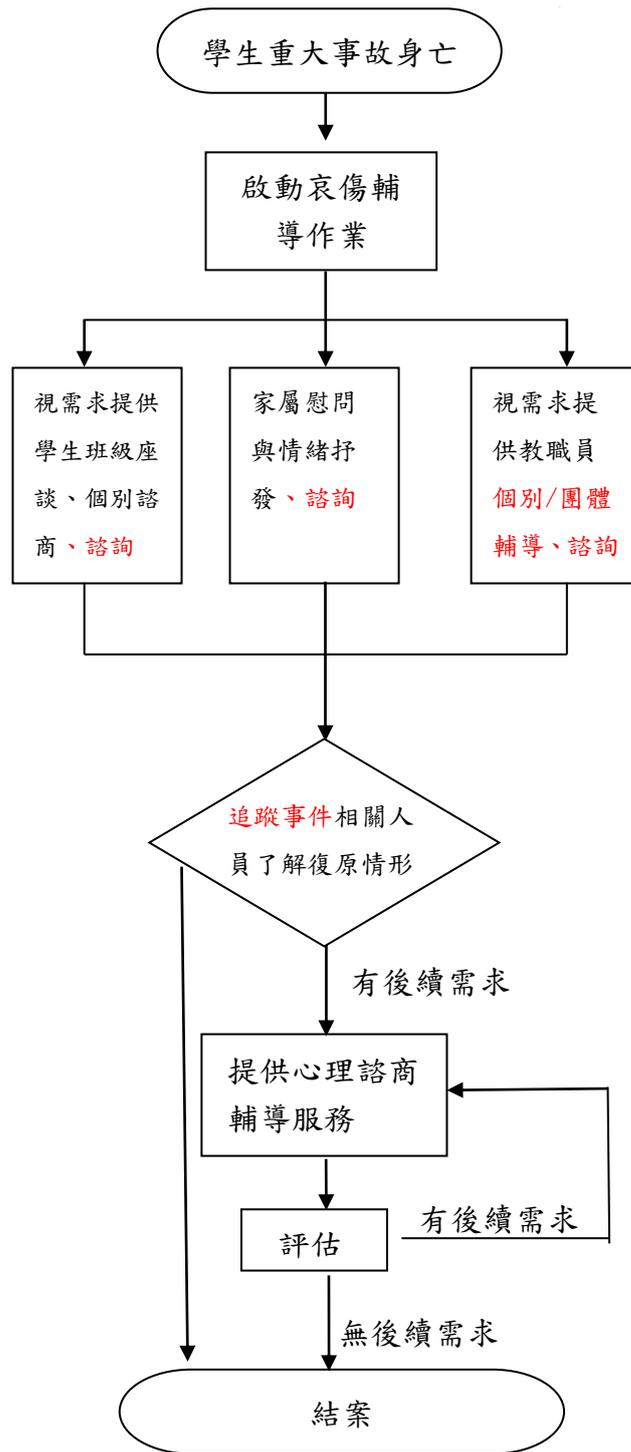
註：

1.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2.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未發生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未發生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

諮商輔導中心處理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TSX002	版次	08
項目名稱	學生重大事故身亡之哀傷輔導作業		
承辦單位	諮商輔導中心		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遇有校內學生或教職同仁等人員發生重大事故身亡情事時，以本項作業為處理依歸。</p> <p>二、個案轉介窗口於上班時間為：「諮商中心」、「學務處軍訓室」並行，非上班時間為「學務處軍訓室(含校安中心人員)」。</p> <p><u>三、危機處理小組適時啟動執行任務分派與控管。</u></p> <p><u>四、協請事件相關單位轉介受事件影響的「高關懷群」，進行後續追蹤關懷。</u></p> <p>五、啟動哀傷輔導作業內容：</p> <p>(一)視受事件影響之教職員工生學生需求提供班級輔導、<u>團體或個別諮商，調適哀傷情緒。</u></p> <p>(二)<u>提供教職員工生諮詢服務。</u></p> <p>(三)<u>提供家屬關懷慰問、諮詢服務。</u></p> <p><u>六、追蹤了解受事件影響人員之恢復情形。</u></p>		
控制重點	<p>一、協請事件相關單位轉介受事件影響的「高關懷群」，由輔導人員進行後續追蹤關懷。</p> <p><u>二、視受事件影響之教職員工生需求提供班級輔導、團體或個別諮商，調適哀傷情緒。</u></p> <p><u>三、追蹤事件相關人員復原情形。</u></p>		
法令依據	<u>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</u>		
使用表單	無		

諮商輔導中心學生重大事故身亡之哀傷輔導作業流程圖



諮商輔導中心-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

_____年度

評估單位：諮商輔導中心

項目編號：○○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學生重大事故身亡之哀傷輔導作業

評估期間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滾動式修正風險評量表：

	發生可能性(L)	影響程度(I)	風險值(R)=(L)×(I)
前期風險評量			
本期風險評量			

評估日期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控制重點	評估情形				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落實	未落實	未發生	不適用	
一、協請事件相關單位轉介受事件影響的「高關懷群」，由輔導人員進行後續追蹤關懷。						
<u>二、視受事件影響之教職員工生需求提供班級輔導、團體或個別諮商，調適哀傷情緒。</u>						
<u>三、追蹤事件相關人員復原情形。</u>						
填表人： _____ 複核： _____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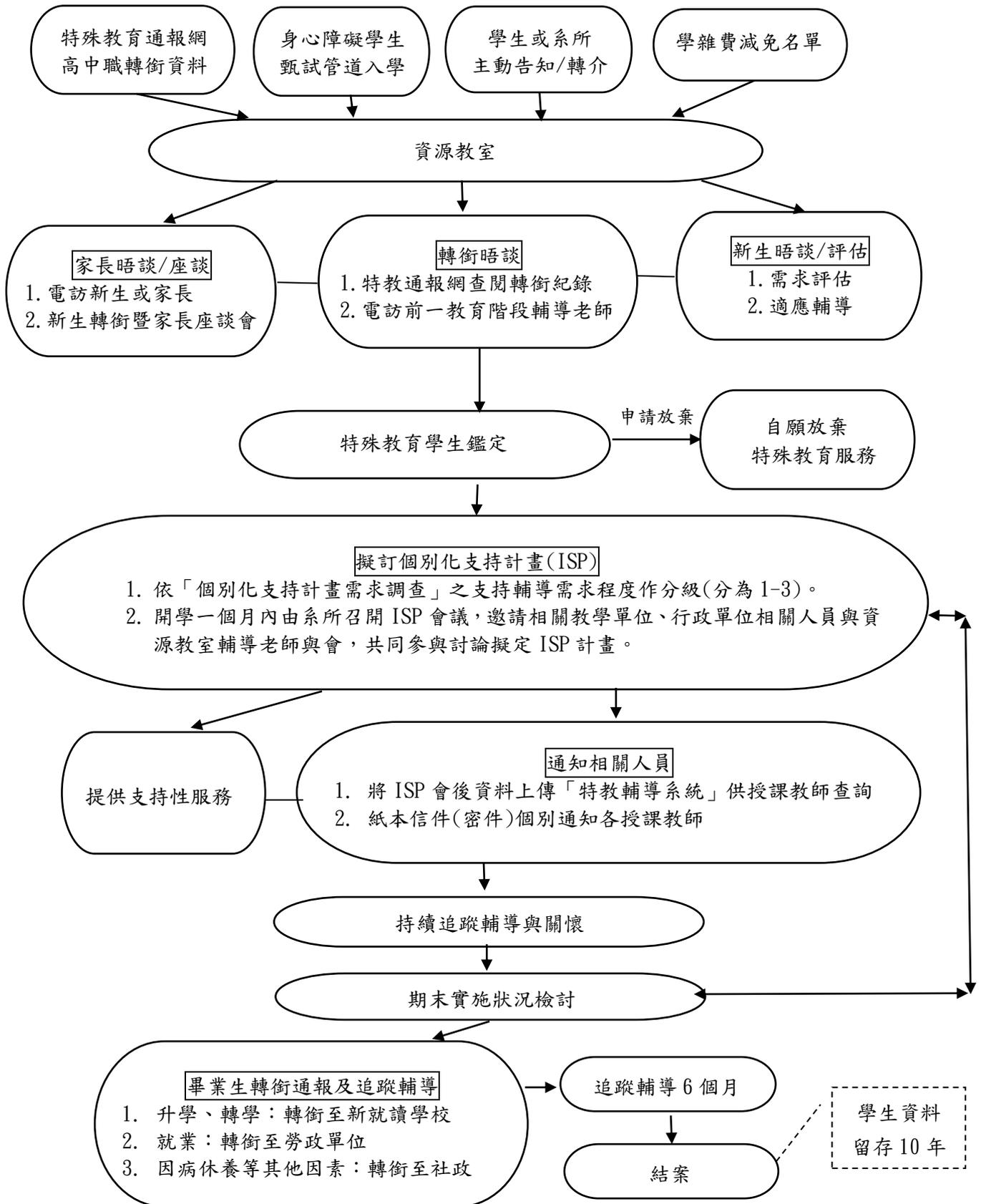
註：

1.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2.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未發生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未發生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

諮商輔導中心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TSX003
項目名稱	特殊教育學生輔導
承辦單位	諮商輔導中心
作業程序 說明	<p>一、確認服務身份</p> <p>二、學期初需求調查</p> <p>三、與相關人員召開 ISP 會議討論服務內容</p> <p>四、提供服務及持續追蹤、關心學生之生活、學習適應情形</p> <p>五、期末服務評估調整</p> <p>六、學生離校後，完成轉銜通報，並追蹤六個月；仍在學者持續提供或調整特教服務。</p>
控制重點	<p>一、確認服務身份者，與相關人員召開 ISP 會議</p> <p>二、定期關懷學生適應狀況</p> <p>三、期末檢討學生服務實施狀況</p> <p>四、離校者資料轉銜至下一單位，並追蹤六個月</p>
法令依據	特殊教育法、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、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
使用表單	<p>一、個別化支持計畫需求調查表</p> <p>二、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服務申請表、課業輔導申請表</p> <p>三、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</p> <p>四、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期末實施情況檢討記錄表</p> <p>五、特殊教育學生個案記錄表</p>

諮商輔導中心 特殊教育學生輔導 作業流程圖



諮商輔導中心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

_____年度

評估單位：諮商輔導中心

項目編號：○○○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特殊教育學生輔導作業

評估期間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滾動式修正風險評量表：

	發生可能性(L)	影響程度(I)	風險值(R)=(L)×(I)
前期風險評量			
本期風險評量			

評估日期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控制重點	評估情形				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落實	未落實	未發生	不適用	
一、確認服務身份者，與相關人員召開 ISP 會議						
二、持續關懷學生適應狀況						
三、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期末檢討學生服務實施狀況						
四、離校學生資料轉銜至下一單位，並追蹤六個月						
填表人： _____ 複核： _____						

註：

1.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2.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未發生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未發生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